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 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____；制造商为 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 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____；制造商为 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新奥幼儿园（单位名称）的东胜区新奥幼儿园室内外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东胜区新奥幼儿园室内外维修改造工程（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中景世纪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4529.08万元，资产总额为2474.6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中景世纪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5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北京中景世纪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108095179030M	注册资本:	36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	所属门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4年03月17日	行业	工程设计活动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	--------	----------	---------	------

实施扶持的部门：北京市海淀区地方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17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30万元提高至50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6948.0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北京市海淀区地方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16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1.《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2.《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5〕99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对年应纳税所得额在30万元（含30万元）以下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6948元

